

2015年8月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国际条约
粮食和农业
植物遗传资源

暂定议程议题 9

管理机构第六届会议

2015年10月5-9日，意大利罗马

关于供资战略的报告

内容提要

本文旨在寻求管理机构对《国际条约供资战略》实施的指导。《供资战略》由管理机构在首届会议上通过，至今尚未接受过审查。管理机构不妨考虑加强多边系统运行特设开放性工作的建议以及加强《供资战略》运行的相关建议，以便在下一个两年度安排工作事宜。

在当年两年度，利益分享基金第二轮项目周期已经结束，第三轮项目周期开始启动，因此一批新项目得以批准实施。管理机构在本届会议上须就支持启动第四轮供资周期的措施提供指导。

征求指导意见

请管理机构审查并通过载列于本文附录中决议草案内容。

为尽量减轻粮农组织工作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促进实现对气候变化零影响，本文件印数有限。谨请各位代表、观察员携带文件与会，勿再索取副本。

I. 引言

1. 《国际条约》管理机构自首次会议起便一直就《供资战略》¹的实施提供指导，《供资战略》是《条约》实施的一项重要运行机制。本文简要梳理了当前两年度与《供资战略》实施相关的政策发展，决议草案便是基于这些政策发展编写形成。另外，还编写了多份参考文件（详见下文），旨在让管理机构了解进一步的背景情况。

2. 《供资战略》由管理机构首届会议第 1/2006 号决议通过，旨在通过各种可能渠道吸引资金²。潜在资金来源见《供资战略》第 2 部分。本文着重分析利益分享基金，该基金是《供资战略》持有管理机构直接控制资源的机制。提交管理机构的其他文件着眼于其他相关机制、基金和机构。

3. 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编写的《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报告》³介绍了两年度内开展活动的最新情况，另外还就《供资战略》这一重要内容的政策指导草拟了决议，供管理机构审议。

4. 《关于与<生物多样性公约>合作的报告》⁴提及《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二次缔约方大会所做的决定，即要求全球环境基金加强生物多样性相关公约的计划协同；大会还要求主席团在秘书处的支持下，并结合全球环境基金的职责，就《条约》的供资目标和优先重点确定向全球环境基金提供建议的内容。与国际农发基金合作的最新情况也在本届会议的文献资料中有所体现⁵。

5. 利益分享基金是“获取和利益分享多边系统”以及《条约供资战略》的构成内容，包含管理机构直接控制的资源。《供资战略》由管理机构第一届会议通过，其中第 IV 部分规定，管理机构直接控制的资源包括：

¹ 根据《条约》第 18 条，缔约方承诺为落实本条约实施一项供资战略。《供资战略》的目标是为开展本《条约》规定的活动而增加资金数量，提高资金透明度、效率及效益。为了为重点活动、规划和计划筹集资金，管理机构应定期为此类基金设定目标。

² 尽管《供资战略》尚未编写完成。4 个附件随后由管理机构通过。《供资战略》的 4 个附件包括：

- 附件 1：《供资战略》下资源使用的优先重点
- 附件 2：受管理机构直接控制的资源使用资格标准
- 附件 3：受管理机构直接控制的资源使用运作程序
- 附件 4：《供资战略》下的信息和报告要求

关于《供资战略》的更多背景情况，请查询：

ftp://ftp.fao.org/ag/agp/planttreaty/publi/funding_strategy_compilation_en.pdf

³ IT/GB-6/15/16。

⁴ IT/GB-6/15/15。

⁵ IT/GB-6/15/21。

- 根据《条约》第 13.2d(ii)条规定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商业化运作产生货币利益分享所得的资金资源；
- 考虑到第 13 条的规定，各缔约方、私营部门、非政府组织及其它来源也可以提供自愿捐款。

6. 利益分享基金 2009 年开始运行，迄今为止筹集资金总量超过 2300 万美元，涉及 61 个项目，面向 55 个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在两年度中，主席团定期听取关于利益分享基金项目周期的执行进度报告。《管理机构第五届会议以来利益分享基金项目周期执行情况报告》⁶为管理机构提供了两年度内开展活动的进度报告。

7. 管理机构定期为利益分享基金的资金筹措提供指导。为动员捐赠方为利益分享基金下面的活动提供支持，管理机构第三届会议对《供资战略利益分享基金实施战略计划》⁷表示了欢迎，并认可《战略计划》作为秘书处和缔约方实施基金活动的基础。

8. 管理机构上届会议在第 2/2013 号决议⁸中提出关切，表示对照《战略计划》中的既定目标已经积累了较大的资金缺口。为填补缺口，增强《条约》实施的其他方面工作，管理机构决定：（1）继续推进当前的自愿捐款资金筹措行动和计划，使这部分资金作为利益分享基金短期重点收入的地位保持下去⁹；（2）成立加强多边系统运行特设开放性工作组（工作组），以长期、可持续、可预测的方式增加利益分享基金的用户为基础付费和捐款¹⁰。

II. 管理机构第五届会议之后的政策发展

9. 管理机构在第五届会议上要求第六届会议主席团指导秘书处编写《多年工作计划》（草案）。《多年工作计划》（草案）现已提交管理机构审议和通过¹¹，并规定管理机构要在第七届会议上审查《供资战略》。《供资战略》规定，“管理机构每两届例会审查一次《供资战略》或视需要进行审查，包括所载附件”¹²。自《供资战略》在首届会议上通过后，管理机构一直未对其进行审查；迄今为止，

⁶ IT/GB-6/15/Inf.4

⁷ 《战略计划》重点是通过资源筹措、宣传和推广《条约》的品牌意识和媒体报道，加强利益分享基金的供资，提高基金能见度。

⁸ <http://www.planttreaty.org/content/resolution-22013-implementation-funding-strategy-international-treaty>

⁹ 第 2/2013 号决议，第 I 部分。

¹⁰ 第 2/203 号决议，第 IV 部分。

¹¹ IT/GB-6/15/22。

¹²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实施供资战略。第 IX 节 - 审查，第 16 段。IT/GB-1/06/Report, 附录 F。

管理机构仅审查了附录 3，并据此通过了《经审查的利用管理机构直接控制资源运作程序》¹³。

10. 管理机构已授权主席团在两年度内执行利益分享基金项目周期¹⁴。在前届会议上，管理机构决定启动第三轮利益分享基金提案征集。如 IT/GB-6/15/Inf.4 号参考文件的详细介绍，管理机构第六届会议主席团批准了由 2015 年 3 月基金第三轮供资周期供资的项目组合，总值为 1010 万美元。主席团定期听取第二轮项目周期的执行进度报告。第二轮项目周期已进入尾声，目前正在编写总结报告，准备开展第二轮周期项目组合独立评价。

11. 主席团还定期听取了关于支持利益分享基金第四轮供资周期捐赠方前景和自愿捐款的进展情况。在两年度内，秘书处收到了印尼、意大利、奥地利、挪威和瑞典对第四轮项目周期的捐款，共计 954,000 美元。2014 年 11 月，欧洲种子协会宣布打算向利益分享基金提供自愿捐款¹⁵，预期在管理机构第六届会议上会发出官方声明。

12. 工作组还掌握了第四轮项目周期可供使用资金的情况。工作组第四次会议提请管理机构注意，利益分享基金的当前已知收入在当前水平上不足以支撑即将启动的第四轮项目周期。因此，工作组建议管理机构呼吁各缔约方在 2015-2017 年向利益分享基金提供临时性捐款，以期维持多边系统重建的势头。

13. 工作组是两年度内就《供资战略》向管理机构提供建议的主要闭会期间机构¹⁶。工作组不仅提出了为加强多边系统而需开展进一步工作的各项任务，而且还建议

“开发进一步的进程，应对关于《条约》其他结构性内容的当前关切，如：《供资战略》，[...]。强化这些内容将支持多边系统的增强。因此，管理机构要做出影响深远的决定，并在此基础上建立更加完备的新机制。”¹⁷

14. 工作组表示：

“管理机构通过的《供资战略》规定，受其直接控制的资源 – 即利益分享基金 – 既包括缔约方和利益相关方的用户为基础收入，也包括来自这些

¹³ 第 2/2013 号决议，第 11 段。

¹⁴ 第 2/2013 号决议，附件 I，《受管理机构直接控制的资源的使用运作程序》。

¹⁵ <http://www.euroseeds.org/european-seed-sector-supports-fao-treaty-plant-genetic-resources-food-and-agriculture>

¹⁶ 以下段落摘取了工作组就《供资战略》向管理机构提出的主要建议，详见《加强多边系统运行特设开放性工作组第三次会议报告》。报告全文载于 IT/GB-6/15/6 号文件，并已提交管理机构第六届会议，文件全面介绍了工作组第三次会议的结论和建议。

¹⁷ IT/OWG-EMLS-3/15/Report，第 21 段。

群体的捐款；建议所有这些供资来源都通过一揽子措施[要开发此类措施，提交管理机构审议和决策]统一应对，同时考虑到利益分享基金是总体《条约供资战略》的部分内容”。¹⁸

15. 因此，工作组就加强《条约供资战略》运行向管理机构提出了具体建议，包括提议开展下一步工作的（e）到（f）：

- d. 探索编写提案，建立缔约方捐款机制，确保利益分享基金以及《供资战略》的其他内容获得持续可预测的收入，如《供资战略》修正案。
- e. 提出 2018-2023 年利益分享基金的收入目标建议，目标要合理有效，但同时认识到各方就如何实现目标仍然存在分歧。目标设定应考虑以下因素：项目周期所需的资金额度，考虑每个周期的增量式增长；结合粮农组织《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全球行动计划》等信息来源开展需要分析。
- f. 探索整合利益分享基金长期投资战略。¹⁹

16. 在动员捐赠方为利益分享基金下面的活动提供支持方面，工作组建议“管理机构加强计划方法，重新考虑利益分享基金框架下开展项目的当前安排，以便吸引更多方面为利益分享基金提供支持：

1. 就提议项目的计划活动、目标产出和影响为潜在捐赠方提供更高水平的可预测性，支持他们就潜在捐款做出知情决定；
2. 增强各个项目和项目周期之间的主题衔接；
3. 制定长期投资策略，明确目标和结果；
4. 推动利益分享基金与《供资战略》协同增效，而利益分享基金本身就是《供资战略》的部分内容；
5. 考虑设立捐赠方委员会的可行性和意愿，支持《条约》的实施。”²⁰

17. 2015 年 1 月，瑞士农业联邦办公室组织了一次利益分享基金投资战略多利益相关方研讨会。会议旨在反思利益分享基金最新投资战略的各种方案，探讨利益分享基金应如何投资通过《条约》机制收集到的资金。应瑞士要求，研讨会报告

¹⁸ IT/OWG-EMLS-3/15/Report, 第 20 段。

¹⁹ IT/OWG-EMLS-3/15/Report. 见 4-5 页“下一步工作提议任务”插文。

²⁰ IT/OWG-EMLS-3/15/Report, 第 23 段。

已提供给管理机构当前会议²¹，作为对《供资战略》实施进行审议和提供指导的潜在宝贵参考。

III. 规划 2016/2017 两年度将开展的工作

18. 载于附录中的第 2/2015 号决议草案《实施国际条约供资战略》是基于当前两年度的发展动态，特别是工作组提出的建议编写。

19. 决议草案并不约束利益分享基金下面正在执行的业务，因为管理机构已经制定了必要的程序来推动第三轮项目周期的执行，以及资金到位后第四轮项目周期的启动。

20. 闭会期间有两项主要事宜需要寻求管理机构的指导：（1）审查《供资战略》；（2）支持利益分享基金资源筹措的短期措施。

21. 审查《供资战略》：决议草案中提议开展此类审查的主要内容源自于上述工作组的建议，这些内容将构成加强《供资战略》运行的一系列措施，同时也有利于强化多边系统，因此是综合强化措施的有机构成。

22. 《供资战略》审查工作将由管理机构开展，相关筹备工作非常复杂，需要供资机制方面的专业知识，特别是在多边层面上的专业知识。工作组在下一个两年度的日程很紧，需要非常扎实的法律和政策专业知识。过去，围绕《供资战略》的专业知识都是通过供资战略特设顾问委员会提供给管理机构。管理机构一直依赖顾问委员会支持开展《供资战略》实施方面的工作。顾问委员会由区域小组各派两名代表组成，在过去 4 个两年度中一直非常活跃。顾问委员会负责草拟《供资战略》的 4 个附件和《战略计划》，提交管理机构审查。

23. 因此，决议草案包括顾问委员会在下一个两年度工作的职责范围，并要求各区域小组提名适当的专业人员。同时，决议草案还要确保委员会与工作组之间的联系及合作，以期加强多边系统。下一个两年度中，工作组将进一步完善订阅系统和其他措施，增加利益分享基金用户为基础的收入，详见第 1/2015 号决议草案²²。第 1/2015 号决议草案要求工作组建立缔约方捐款机制，确保利益分享基金获得持续、可预测的收入。要确保两个闭会期间机构进行互动。

²¹ IT/GB-6/15/Inf.13, 《瑞士组织的多利益相关方讨论会报告：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利益分享基金应采取何种投资战略？》

²² IT/GB-6/15/6.Add 1.

24. 支持利益分享基金资源筹措的短期措施：管理机构不妨盘点当前两年度的捐款情况，规划支持资源筹措的短期措施，敦促缔约方和其他捐赠方支持在下一个两年度启动利益分享基金的第四轮项目周期。

IV. 征求指导意见

25. 请管理机构审查并通过载于本文附录的第 2/2015 号决议草案。如上所述，决议草案是基于工作组提出的建议编写，且提议在下一个两年度开展的工作也要与加强多边系统的相关工作进行协调。考虑到这一背景，管理机构在审议决议草案时不妨寻求工作组的支持。

26. 工作组将在 10 月 2 日（星期五）重新召集第四次会议，希望在提出系列措施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以供管理机构审议和决定。²³

27. 工作组联合主席将在管理机构第六届会议暂定议程议题 8 项下向管理机构进行报告，时间暂定为 10 月 5 日（星期一）下午。

28. 联合主席预计，视管理机构确认情况，在开始议题 8 时，他们将在报告中提议工作组在管理机构会议期间再度召集第四次会议，在 10 月 5 日和 6 日晚上推动这项工作取得进展（如有可能还有 7 日），以便在管理机构第六届会议结束时取得成果，包括通过第 2/2015 号决议（草案）和第 1/2015 号决议（草案）。

²³ 欲进一步了解背景情况，可查阅 IT/GB-6/15/6 号文件：《加强多边系统运行开放性特设工作组 2014-2015 两年度报告》。

附录

第 2/2015 号决议（草案）
实施国际条约供资战略

管理机构，

忆及《国际条约》第 13.2、13.3、18 和 19.3f 条规定；

忆及关于《供资战略》实施的之前各项决议内容；

忆及管理机构第五届会议对利益分享基金对照管理机构第三届会议确定的 2009 年 7 月到 2014 年 12 月之间的供资目标积累出现的较大缺口表示关切；

忆及管理机构根据第 2/2013 号决议决定成立加强多边系统运行的开放性特设工作组（以下简称“工作组”）；

审议了工作组报告，并听取了联合主席报告；

第 I 部分：供资战略审查

1. **承认**多边系统的加强不能孤立对待，而是还要加强《国际条约》的其他机制，特别是《供资战略》；
2. **承认**有效的《供资战略》对于《条约》实施至关重要，因此《供资战略》应通过管理机构的《多年工作计划》开展定期审查。
3. **同意**在第七届会议上对《供资战略》进行审查，以便加强运行；作为本次审查的基础，**决定**在 2016-2017 两年度重新召集供资战略特设委员会，委员会职责范围如下：
 - a. 确定 2018-2013 年利益分享基金的供资目标，并考虑基于第二份《粮食和农业全球行动计划》等信息来源的需要分析；
 - b. 明确措施，加强利益分享基金的计划方法，让基金运行对潜在捐赠方和受益方更有吸引力，可预测性更强，包括：
 - (1) 增强各个项目以及项目周期之间的主题衔接，包括重新考虑项目执行的当前安排；
 - (2) 制定利益分享基金长期投资战略，明确目标和结果；

- (3) 推动利益分享基金与《供资战略》协同增效，而利益分享基金本身就是《供资战略》的部分内容；
 - (4) 考虑设立捐赠方委员会或类似机构的可行性和意愿，支持《条约》实施。
- c. 制定其他措施，加强总体《供资战略》的实施，包括确保为利益分享基金之外《供资战略》其他内容提供资金的可持续性和可预测性；
 - d. 就两年度内的资源筹措行动提出建议，特别是要加强与官方发展援助机构的合作；
4. **强调**委员会内包括缔约方负责安排海外发展援助预算相关部委（如外交部或发展合作部）高级别代表的重要性，**要求**区域小组在提名时考虑此项要求，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之前通过管理机构第七届会议主席团向委员会提名两名区域代表；
 5. **注意到**根据第 1/2015 号决议，加强多边系统运行开放性特设工作组将确定措施，增加利益分享基金的用户为基础付费，探索建立缔约方捐款机制，确保利益分享基金获得可持续、可预测的收入，**要求**两个机构开展工作协调；

第 II 部分：支持利益分享基金资源筹措的短期措施

6. **强调**保持并加强利益分享基金资源筹措的优先重要性，以期稳定短期收入；
7. 临时将《2009-2014 年利益分享基金实施战略计划》及其年度预算（2300 万美元）**延期到** 2015-2017 两年度，**要求**秘书更新 2018-2023 年的《利益分享基金实施战略计划》，支持继续开展资源筹措、宣传和推广工作，增强《条约》品牌和媒体报道，加强利益分享基金的供资，提高基金能见度；
8. **要求**秘书继续开展《战略计划》中的培育活动，运用高级别工作组机制继续动员各方向利益分享基金供资；
9. **欢迎**印尼、意大利、奥地利、挪威和瑞典在 2014-2015 两年度对利益分享基金的捐款，此番捐款旨在支持利益分享基金的第四轮项目周期；
10. **紧急呼吁**各缔约方和其他捐赠方提供例外捐款，至少支持启动利益分享基金第四轮项目周期 [1000 万美元 – 第三轮项目周期的供资水平]，这将延续多边系统的增强势头。
11. **请**各缔约方考虑在供资目标内，参考向《条约》核心行政预算的意向性自愿捐款水平进行捐款；

12. **要求**管理机构第七届会议主席团定期听取关于捐赠方前景的最新情况，并考虑采取措施增强第四轮项目周期对捐赠方的吸引力，包括经主席团确认提供附带区域或作物优先重点的捐款；
13. **欢迎**欧洲种子协会对利益分享基金的捐款，这是种子领域专业协会的首笔捐款；**吁请**希望加强多边系统的种子领域其他各方提供类似捐款。
14. **请**各国种子领域专业协会的成员与国家政府合作，共同对利益分享基金第四轮项目周期提供联合捐款。